

证券代码：688132

证券简称：邦彦技术



邦彦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BANGYAN TECHNOLOGY CO., LTD.

**2025 年年度股东会
会议资料**

2026 年 5 月

目 录

| | |
|-----------------------|---|
| 2025 年年度股东会会议须知 | 1 |
| 2025 年年度股东会会议议程 | 3 |
| 2025 年年度股东会会议议案 | 5 |

邦彦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年度股东会会议须知

为维护广大投资者的合法权益，保障股东在本次股东会期间依法行使权利，根据《公司法》、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股东会规则》和公司《股东会议事规则》等有关规定，特制定本会议须知：

一、公司负责本次股东会的议程安排和会务工作，为确认出席会议的股东或其代理人或其他出席者的出席资格，会议工作人员将对出席会议者的身份进行必要的核对工作，请被核对者给予配合。

二、出席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须在会议召开前半小时到会议现场办理签到手续，并按规定出示证券账户卡、身份证明文件或营业执照/注册证书复印件（加盖公章）、授权委托书等，上述登记材料均需提供复印件一份，个人登记材料复印件须个人签字，法定代表人证明文件复印件须加盖公司公章，经验证后方可出席会议。会议开始后，由会议主持人宣布现场出席会议的股东人数及其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在此之后进场的股东无权参与现场投票表决。

三、会议按照会议通知上所列顺序审议、表决议案。

四、股东及股东代理人依法享有发言权、质询权、表决权等权利。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参加股东会应认真履行其法定义务，不得侵犯公司和其他股东及股东代理人的合法权益，不得扰乱股东会的正常秩序。

五、要求发言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应当按照会议的议程，经会议主持人许可方可发言。有多名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同时要求发言时，先举手者发言；不能确定先后时，由主持人指定发言者。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发言或提问应围绕本次股东会的议题进行，简明扼要，时间不超过 5 分钟。

六、股东及股东代理人要求发言时，不得打断会议报告人的报告或其他股东及股东代理人的发言，在股东会进行表决时，股东及股东代理人不再进行发言。股东及股东代理人违反上述规定，会议主持人有权予以拒绝或制止。

七、主持人可安排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回答股东所提问题，对于可能将泄露公司商业秘密及/或内幕信息，损害公司、股东共同利益的提问，主持人或其

指定的有关人员有权拒绝回答。

八、出席股东会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应当对提交表决的议案发表如下意见之一：同意、反对或弃权。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表务必在表决票上签署股东名称或姓名。未填、错填、字迹无法辨认的表决票、未投的表决票均视投票人放弃表决权利，其所持股份的表决结果计为“弃权”。

九、本次股东会采取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表决，结合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的表决结果发布股东会决议公告。

十、本次股东会由公司聘请的律师事务所执业律师现场见证并出具法律意见书。

十一、开会期间参会人员应注意维护会场秩序，不得随意走动，手机调整为静音状态，谢绝个人录音、录像及拍照，对干扰会议正常秩序或侵犯其他股东合法权益的行为，会议工作人员有权予以制止，并报告有关部门处理。

十二、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出席本次股东会产生的费用由股东自行承担。本公司不向参加股东会的股东发放礼品，不负责安排参加股东会股东的住宿等事项，以平等对待所有股东。

邦彦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年度股东会会议议程

一、会议时间、地点及投票方式

- 1、现场会议时间：2026 年 5 月 29 日（星期五）下午 14:30
- 2、现场会议地点：深圳市龙岗区园山街道大康社区志鹤路 100 号 1 号楼 5 楼会议室
- 3、会议召集人：董事会
- 4、会议主持人：董事长祝国胜
- 5、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时间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 2026 年 5 月 29 日至 2026 年 5 月 29 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 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会召开当日的 9:15-15:00。

二、会议议程

- （一）参会人员签到、领取会议资料
- （二）主持人宣布会议开始，并向大会报告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人数及所持有的表决权数量，介绍现场会议参会人员、列席人员
- （三）主持人宣读股东会会议须知
- （四）推举计票人和监票人
- （五）逐项审议会议各项议案

| 序号 | 议案名称 |
|----|------------------------|
| 1 | 关于公司 2025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

| | |
|---|------------------------------------|
| 2 | 关于公司 2025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 3 | 关于确认董事 2025 年度薪酬及 2026 年度董事薪酬方案的议案 |
| 4 | 关于公司 2025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
| 5 | 关于公司及子公司申请综合授信额度并提供担保及接受关联方担保的议案 |
| 6 | 关于未弥补亏损达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的议案 |
| 7 | 关于修订《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议案 |
| 8 | 关于制定《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的议案 |
| 9 | 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

(六) 听取《2025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高级管理人员 2025 年度薪酬及 2026 年度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

(七) 与会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发言及提问

(八) 与会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对各项议案投票表决

(九) 休会，计票人、监票人统计现场投票表决结果

(十) 复会，主持人宣布现场投票表决结果

(十一) 见证律师宣读本次股东会的法律意见书

(十二) 签署会议文件

(十三) 主持人宣布本次股东会结束

邦彦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年度股东会会议议案

议案一

关于公司 2025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各位股东/股东代理人：

依据相关法律法规、规章及其他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和信息披露的要求，邦彦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编制了 2025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具体内容请见公司于 2026 年 4 月 29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2025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以上议案，请各位股东按照公司章程规定的程序予以审议。

邦彦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5 月 29 日

议案二

关于公司 2025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各位股东/股东代理人：

2025 年，公司董事会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有关规定，忠实履行《公司章程》赋予的各项职责，认真执行股东会各项决议，积极开展各项工作。全体董事恪尽职守、勤勉尽责，以科学、严谨、审慎、客观的工作态度，积极参与公司各项重大事项的决策过程，努力维护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有力保障了公司全年各项工作目标的实现，现将 2025 年度工作情况报告如下：

一、2025 年董事会及专门委员会履职情况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2025 年度，公司董事会共召开 8 次董事会会议，公司全体董事均出席各次会议。2025 年各次董事会会议的召集、召开、表决程序均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的相关规定。公司董事会会议的具体情况如下：

| 序号 | 会议届次 | 召开日期 | 会议议案 |
|----|---------------|------------|--|
| 1 | 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 | 2025-4-8 | 全体董事对《关于公司董事薪酬方案的议案》回避表决，直接提交至股东大会审议；各项议案均审议通过，不存在否决议案的情况。 |
| 2 | 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 | 2025-4-28 | 各项议案均审议通过，不存在否决议案的情况。 |
| 3 | 第四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 | 2025-5-16 | 各项议案均审议通过，不存在否决议案的情况。 |
| 4 | 第四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 | 2025-5-25 | 各项议案均审议通过，不存在否决议案的情况。 |
| 5 | 第四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 | 2025-5-27 | 各项议案均审议通过，不存在否决议案的情况。 |
| 6 | 第四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 | 2025-8-5 | 各项议案均审议通过，不存在否决议案的情况。 |
| 7 | 第四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 | 2025-8-27 | 各项议案均审议通过，不存在否决议案的情况。 |
| 8 | 第四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 | 2025-10-28 | 各项议案均审议通过，不存在否决议案的情况。 |

公司所有董事均严格按照《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规定，依法合规、诚信、勤勉地履行各项职责，从公司长远持续发展出发，以维护股东利益为立足点，认真负责地审议提交董事会的各项议案，对公司治理及经营管理的重大问题做出了重要决策。公司独立董事在严格遵守相关法律法规的基础上，依据其专业知识及独立判断，独立履行职责，参与公司重大事项的决策。报告期内，公司独立董事对历次董事会会议审议的议案及其他重大事项均发表了事前认可或同意的独立意见。

（二）股东大会/股东会会议召开会议情况

2025 年度，公司共召开 5 次股东大会/股东会，其中召开了 4 次临时股东大会/股东会，召开了 1 次年度股东大会。公司董事会提交股东大会/股东会审议的全部议案均获得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董事会严格按照股东大会/股东会和《公司章程》所赋予的职权，平等对待全体股东，召集、召开股东大会/股东会合规有序；认真贯彻执行股东大会/股东会的各项决议，组织实施股东大会/股东会交办的各项工作，并及时履行了信息披露义务，充分保障了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公司股东大会/股东会会议具体审议情况如下：

| 序号 | 会议届次 | 召开日期 | 会议决议 |
|----|-----------------|-----------|-----------------------|
| 1 | 2024 年度股东大会 | 2025-4-30 | 各项议案均审议通过，不存在否决议案的情况。 |
| 2 |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 2025-5-16 | 各项议案均审议通过，不存在否决议案的情况。 |
| 3 |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 2025-6-10 | 各项议案均审议通过，不存在否决议案的情况。 |
| 4 | 2025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 | 2025-8-21 | 各项议案均审议通过，不存在否决议案的情况。 |
| 5 | 2025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 | 2025-9-15 | 各项议案均审议通过，不存在否决议案的情况。 |

（三）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履职情况

公司董事会下设 4 个专门委员会，分别为审计委员会、提名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战略委员会。2025 年度，公司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本着勤勉尽责的原则，按照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各专门委员会工作细则的有关规定

开展相关工作，积极有效提升公司规范运作水平，促进公司健康发展。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对所审议的事项不存在异议，不存在专门委员会成员缺席会议的情况，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履职情况如下：

1、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报告期内，共召开 6 次会议，对公司定期报告等事项进行审阅，对公司聘请的审计机构进行了监督与评估，审议了公司计提资产减值准备事项，指导公司内部审计工作并对上市公司建立健全内部控制体系工作进行了评估，并积极协调管理层、内部审计部门及相关部门与外部审计机构的沟通，恪尽职守、尽职尽责的履行了审计委员会的职责。

2、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报告期内，共召开了 2 次会议，对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进行了审核，认为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合理，并按照公司绩效评价标准对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工作情况进行评估、审核，提出合理化建议；审核了公司员工持股计划，进一步提升了董事会决策效率与科学性。

3、董事会提名委员会报告期内，共召开了 3 次会议，对公司换届选举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候选人资格进行了审核。

4、董事会战略委员会报告期内，共召开了 2 次会议，审议通过了终止公司发行股票及支付现金收购星网信通并募集资金、设立海外子公司的事项，保证公司持续健康发展。

（四）独立董事履职情况

2025 年度，公司全体独立董事按照《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等有关规定，全面关注公司运作，积极出席公司相关会议，认真审议董事会各项议案，充分发挥各自专业和信息方面的优势，对公司重要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忠实履行职责，为完善公司监督机制，维护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发挥了应有的作用。

（五）董事参加公司董事会和股东大会/股东会的情况

| 董事姓名 | 是否独立董事 | 参加董事会情况 | | | | | | 参加股东会情况 |
|------|--------|------------|--------|-----------|--------|------|---------------|----------|
| | | 本年应参加董事会次数 | 亲自出席次数 | 以通讯方式参加次数 | 委托出席次数 | 缺席次数 | 是否连续两次未亲自参加会议 | 出席股东会的次数 |
| 祝国胜 | 否 | 8 | 8 | 5 | 0 | 0 | 否 | 5 |

| | | | | | | | | |
|-----|---|---|---|---|---|---|---|---|
| 祝国强 | 否 | 2 | 2 | 1 | 0 | 0 | 否 | 2 |
| 胡霞 | 否 | 8 | 8 | 5 | 0 | 0 | 否 | 5 |
| 彭光伟 | 否 | 8 | 8 | 7 | 0 | 0 | 否 | 5 |
| 柴远波 | 是 | 2 | 2 | 1 | 0 | 0 | 否 | 2 |
| 桂金岭 | 是 | 2 | 2 | 1 | 0 | 0 | 否 | 2 |
| 吴申军 | 是 | 2 | 2 | 1 | 0 | 0 | 否 | 2 |
| 李晶晶 | 否 | 6 | 6 | 4 | 0 | 0 | 否 | 3 |
| 王晶 | 是 | 6 | 6 | 5 | 0 | 0 | 否 | 3 |
| 孔东升 | 是 | 6 | 6 | 5 | 0 | 0 | 否 | 3 |
| 吴保元 | 是 | 6 | 6 | 5 | 0 | 0 | 否 | 3 |

二、报告期内主要经营情况

(一) 公司总体经营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13,684.15 万元，同比减少 57.01%；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21,171.32 万元；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22,710.68 万元。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收入及净利润同比出现较大下滑，主要原因如下：

(1) 营业收入阶段性下降。受项目交付节奏阶段性波动，叠加特定行业业务验收与结算流程的特殊性，公司报告期内营业收入较上年同期有所下降，对本期经营业绩产生一定影响。

(2) 特定产品审价调整。根据特定领域产品定价管理的相关规定，公司部分特定产品销售价格需接受最终用户的审价程序。本期因特定产品收到审价结果审价调整调减营业收入 5,638.39 万元，相应减少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4,659.63 万元。该调整系特定行业审价机制的普遍惯例，不影响公司持续经营能力。

(3) 战略转型阶段投入增加。公司正处于战略转型关键阶段，为稳步推进民品业务发展、拓展市场空间，公司持续加大邦彦云 PC 和 AI Agent 的市场开拓及核心技术研发投入力度。报告期内研发投入 8,618.55 万元，销售费用、研发费用较上年同期出现阶段性增长，对当期利润水平产生一定影响。

报告期内，公司总体经营状况保持良好，研发、生产、销售有序推进。截止 2026 年 3 月 31 日，公司尚有在手订单及备产通知书 1.20 亿元。

报告期末，公司总资产 154,513.47 万元，同比下降 9.75%；归属于母公司的所有者权益 123,433.04 万元，同比下降 15.21%。

报告期内，公司特定行业领域收入占主营业务收入比重达 86.54%，民品业务收入占主营业务收入比重为 13.46%，其中云 PC 产品收入 269.39 万元，AI Agent 产品收入 97.12 万元，表明公司民品拓展初见成效，云 PC 产品、AI Agent 产品都开始产生收入，公司“稳军工、创民品、开新局”的经营方针正在落地。

（二）市场拓展具有重大进展

报告期内，邦彦云 PC 第一代产品 CPC1000 正式发布并面向市场销售，并在制造业、金融、医疗、教育、传媒、电力及公安等行业开展上百个有影响力的 POC（试点验证）项目。经过半年多的市场验证和推广，产品在制造业场景表现出高度契合性，尤其在 CAD/CAE 设计、工艺仿真、生产控制终端等高性能业务中，能够显著提升系统稳定性与运维效率，赢得了行业用户的积极反馈和合作意向。邦彦云 PC 产品已在制造业、金融、医疗、教育、传媒、电力及公安等行业的标杆项目顺利完成试点并完成部分合同交付，验证了产品竞争力与商业模式，标志着公司邦彦云 PC 业务从“产品验证”到“可复制方案”的关键跃迁基本完成。国际化布局方面，公司于 2025 年 10 月 28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通过了《关于对外投资设立海外子公司的议案》，同意设立新加坡全资子公司推进云 PC 业务全球化布局，拓展云 PC 海外市场。2026 年 1 月新加坡全资子公司——PANSTONE SYSTEMS PTE. LTD.（磐石系统私人有限公司）已完成注册登记，推进邦彦云 PC 业务全球化布局的海外桥头堡已初步搭建。

2025 年 7 月，“NuwaAI”平台 2025 年 7 月参展世界人工智能大会（WAIC）并正式开放注册，9 月与阿里云缔结深度合作伙伴关系，11 月在高交会正式发布 NuwaAI V1.0，实现了从概念验证到商业化落地的关键突破。自开放注册后反响热烈，公司建立“线上+线下”双渠道推广体系，线上通过抖音、微信等平台触达广泛用户，线下在商超、活动场景中实现快速部署与转化，初步建立用户生态基础。

三、公司信息披露情况

公司董事会依照《公司法》《证券法》和《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认真自觉履行信息披露义务，严把信息披露关，切实提高公司规范运作水平和透明度。报告期内，公司按照法律法规和上市规则规定的披露时限及时报送并在指定报刊、网站披露相关文件，信息披露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公

平，能客观地反映公司发生的相关事项，确保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保证了信息披露的准确性、可靠性和真实性。

2025 年度公司不存在对外担保行为，亦不存在违规担保行为。

四、2026 年重点工作目标

2026 年是“十五五”的开局之年，是公司战略转型向纵深推进的关键之年。公司继续围绕“稳军工、创民品、开新局”的经营方针，稳步推进从特定行业信息化企业向“国家数字底座提供者与智能基础设施平台型公司”的战略转型。公司将在巩固特定行业业务基本盘的基础上，加速推进民品新业务的规模化发展，推动“云 PC+数字底座+AI 智能体”三大增长引擎协同发力，持续优化收入结构，力争实现经营业绩的根本性改善。

1、确保特定行业业务基本盘稳定

稳军工就是保持公司特定行业业务的产品创新和创造能力不下降，实现现有业务低成本、高质量、可持续发展，静待客户需求释放、行业周期反转。

公司将以子公司北京特立信为特定行业业务经营主体，持续巩固和深化在舰船通信领域的技术优势与市场地位。一是保障在手订单的顺利交付，稳步推进客户项目验收进度；二是从信息化向智能化转变，基于用户需求叠加 AI 技术提供智能化的解决方案，形成 AI+网络通信、AI+智能指挥等服务能力；三是强化现金流管理，加快历史应收款项的回款进度。

2、聚焦邦彦云 PC 主航道，打造第二增长曲线

邦彦云 PC 将以“云上真机”架构为核心差异化优势，持续推动产品标准化和方案化。研发重点方向包括：云 PC 架构方面，持续优化低延迟传输协议，提升边缘计算节点能力，深化国产化适配（支持更多国产 CPU/OS 组合）；在现有 CPC1000 的基础上，持续推出迭代产品 CPC2000、CPC3000。市场拓展方面，围绕研发型制造业、政务、电力三大优先行业，打造标准化解决方案，推动从标杆项目到规模化推广的快速过渡；强化信创生态建设，与飞腾、海光等国产 CPU 厂家以及麒麟、统信等国产操作系统厂家持续深化战略合作，为客户提供更加完善、可靠的信创解决方案；加快海外市场拓展，以新加坡子公司 PANSTONE SYSTEMS PTE. LTD.为运营总部，推进云 PC 业务全球化布局，拓展东南亚及更广阔海外市场。

3、加速 NuwaAI 智能体数字人商业转化，并赋能公司业务发展

在 AI 智能体数字人业务方面，公司将以 NuwaAI V1.0 为基础，持续迭代产品功能，深化“智商+情商”双脑架构的技术优势。一是加速商业化落地，聚焦文旅、电商、教育、企业服务等核心场景，推动 AI 智能体深度融入行业业务流程，并与阿里云持续深化合作，依托全球领先的算力基础与大模型能力，进一步释放数字人产业应用价值。二是推动 AI 与云 PC 深度融合，将云 PC 从计算终端升级为具备 AI 能力的智能工作平台，形成“云 PC+AI 智能体”的产品合力。三是探索 SaaS 订阅与平台分成模式，推动 AI 业务应用场景商业闭环。

4、持续优化组织架构、加快人才队伍建设

组织架构优化：进一步优化组织架构，提升资源配置效率，打破部门壁垒，确保组织协同高效运行。

人才队伍建设：引进和培养一批具有国际视野的顶尖技术人才和管理人才，加强内部培训体系建设，提升员工的专业能力和综合素质。

5、提高信息披露透明度，提升投资者关系管理水平

新《证券法》、国务院《关于进一步提高上市公司质量的意见》以及《上市公司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指引》实施以来，证监会及交易所对于上市公司的信息披露更加重视，信息披露作为资本市场的“生命线”，是保护投资者的核心制度，这也要求以投资者需求为导向，不断提高信息披露质量。信息披露有了全新界定，需进一步丰富简明易懂、及时公平的信息披露内涵，要保证投资者看得清、读得懂。

公司董事会将继续按照相关监管要求及时、准确地做好信息披露工作，及时编制并披露公司定期报告和临时公告，确保公司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同时，通过多渠道、多平台、多方式开展投资者关系管理，进一步维护投资者关系渠道，与投资者进行沟通交流，及时了解投资者关心的问题并及时做出回复。

特此报告。

邦彦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5 月 29 日

议案三

关于确认董事 2025 年度薪酬及 2026 年度董事薪酬方案的议案

各位股东/股东代理人：

一、2025 年度董事薪酬确认

| 序号 | 姓名 | 职务 | 2025 年 总薪酬 (万元) | 备注 |
|----|-----|----------------|-----------------------|-----------------|
| 1 | 祝国胜 | 董事长、总经理、核心技术人员 | 132.39 | 现任 |
| 2 | 祝国强 | 董事、副总经理 | 105.47 | 2025 年 12 月退休离任 |
| 3 | 胡霞 | 董事、副总经理 | 87.76 | 现任 |
| 4 | 彭光伟 | 董事 | - | 现任 |
| 5 | 桂金岭 | 独立董事 | 3.62 | 2025 年 5 月届满离任 |
| 6 | 柴远波 | 独立董事 | 3.62 | 2025 年 5 月届满离任 |
| 7 | 吴申军 | 独立董事 | 3.62 | 2025 年 5 月届满离任 |
| 8 | 王晶 | 独立董事 | 6.02 | 2025 年 5 月换届选聘 |
| 9 | 孔东升 | 独立董事 | 6.02 | 2025 年 5 月换届选聘 |
| 10 | 吴保元 | 独立董事 | 6.02 | 2025 年 5 月换届选聘 |
| 11 | 李晶晶 | 职工代表董事 | 42.23 | 2025 年 5 月换届选聘 |

二、2026 年度董事薪酬方案

(一) 本议案适用对象：公司 2026 年度任期内的董事

(二) 本议案适用期限 2026 年 1 月 1 日至 2026 年 12 月 31 日

(三) 薪酬标准

1、独立董事薪酬

独立董事的薪酬为税前 9.6 万元/年，按月平均发放。

2、非独立董事

在公司任职的非独立董事的薪酬由基本薪酬、绩效薪酬和中长期激励收入等组成，其中绩效薪酬占比原则上不少于基本薪酬与绩效薪酬总额的 50%。基本薪酬是年度经营的基本报酬，根据岗位职责、岗位胜任度、市场薪酬行业水平及其他参考因素确定，绩效薪酬是年度经营效益的体现，与在公司任职的非独立董事的年度工作业绩及贡献挂钩。

未在公司担任具体职务的非独立董事不在公司领取薪酬。

（四）其他规定

- 1、上述薪酬所涉及的个人所得税统一由公司代扣代缴。
- 2、董事因履行职务而发生的合理费用均由公司据实报销。
- 3、对于非独立董事在公司担任高级管理人员或在子公司担任其他岗位的，根据就高不就低的原则领取薪酬，不重复领取。
- 4、此次薪酬方案自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实施，在后续薪酬方案经股东会批准前可参照本年度薪酬方案执行。

本议案全体董事已回避表决，直接提交到股东会审议。本议案涉及的关联股东祝国胜、祝国强需回避表决。

以上议案，请各位股东按照公司章程规定的程序予以审议。

邦彦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5 月 29 日

议案四**关于公司 2025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各位股东/股东代理人：

一、利润分配方案内容

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2025 年度公司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21,171.32 万元；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期末可供分配利润为-39,640.53 万元，其中母公司期末可供分配利润为-33,303.25 万元。根据《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3 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由于 2025 年 12 月 31 日母公司财务报表未分配利润为负数，尚不满足利润分配条件，且为保证公司正常经营和持续发展，经公司董事会决议，公司 2025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为：不派发现金分红、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二、2025 年度拟不进行利润分配的情况说明

根据公司章程第一百六十四条第（二）项的规定，公司拟实施现金分红时应满足的条件之一为：“公司该年度实现的可分配利润（即公司弥补亏损、提取公积金后所余的税后利润）为正值”，因公司 2025 年度可分配利润为负值，尚不满足利润分配的条件，且为保证公司的正常经营和持续发展，公司 2025 年度拟不派发现金分红，不送红股，不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具体内容请见公司于 2026 年 4 月 29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关于 2025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公告》。

以上议案，请各位股东按照公司章程规定的程序予以审议。

邦彦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5 月 29 日

议案五**关于公司及子公司申请综合授信额度并提供担保及接受关联方担保的议案**

各位股东/股东代理人：

2026 年度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拟向银行等金融机构申请不超过 9 亿元人民币的综合授信额度，授信额度在有效期内可循环使用。授信业务包括但不限于办理流动资金贷款、银行承兑汇票、国内信用证、应收账款保理、进出口押汇、商业票据贴现、银行保函等各种贷款及贸易融资业务。授信具体业务品种、额度和期限，以金融机构最终核定为准。以上授信额度不等于公司的实际融资金额，实际融资金额在总授信额度内，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与金融机构实际发生的融资金额为准，具体融资金额及品种将视公司业务发展的实际需求来合理确定。

为保证上述综合授信融资方案的顺利实施，根据公司及下属子公司的经营和发展需要，在确保规范运作和风险可控的前提下，公司拟为全资子公司特立信及控股子公司中网信安申请金融机构授信等业务提供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2 亿元的担保额度，同时接受下属控股子公司为本公司提供的担保。担保方式包括但不限于信用、资产抵押、保证担保等担保方式，具体以实际签署的协议为准。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祝国胜先生作为公司关联方，拟为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无偿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前述担保未收取任何担保费用，公司也未向其提供反担保，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对公司发展起到积极作用，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其它股东利益的情形。

上述授信及担保事项有效期自公司 2025 年年度股东会审议批准之日起至下一年度股东会召开日前有效，并提请股东会授权公司管理层根据公司实际经营情况的需要，在上述有效期、综合授信额度及担保额度范围内，办理公司相关事宜并签署有关与各家银行发生业务往来的相关各项法律文件。依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的规定，祝国胜先生系公司关联方，拟为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无偿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但根据上述规则 7.2.11（五）的规定，上市公司单方面获得利益的交易，包

括获赠现金资产、获得债务减免、接受担保和资助等，可以免于按照关联交易的方式审议和披露。

具体内容请见公司于 2026 年 4 月 29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关于公司及子公司申请综合授信额度并提供担保及接受关联方担保的公告》。

邦彦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5 月 29 日

议案六**关于未弥补亏损达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的议案**

各位股东/股东代理人：

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经审计的合并报表未分配利润为-396,405,255.09 元，实收资本为 152,225,204 元，未弥补亏损金额已超过实收股本总额的三分之一。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公司未弥补的亏损达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时，应当在两个月内召开股东会。

以上议案，请各位股东按照公司章程规定的程序予以审议。

邦彦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5 月 29 日

议案七**关于修订《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议案**

各位股东/股东代理人：

为进一步规范和完善公司治理结构，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相关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公司拟对《募集资金管理制度》部分条款进行修订。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6年4月29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募集资金管理制度》。

以上议案，请各位股东按照公司章程规定的程序予以审议。

邦彦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5月29日

议案八**关于制定《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的议案**

各位股东/股东代理人：

根据《上市公司治理准则》等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结合公司实际情况，为完善公司治理结构，决定制定《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6年4月29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

以上议案，请各位股东按照公司章程规定的程序予以审议。

邦彦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5月29日

议案九**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各位股东/股东代理人：

为了提高暂时闲置自有资金的使用效率，合理利用自有资金，增加现金资产收益，为公司及股东获得更多的投资回报，公司拟在不影响日常资金正常周转及风险可控的前提下，拟使用不超过人民币6亿元（含本数）的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使用期限自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在前述额度及使用期限范围内，资金可循环滚动使用。

一、本次现金管理的概述**（一）现金管理的目的**

为提高公司资金使用效率，合理利用闲置自有资金，在保证公司正常经营运作资金需求和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公司结合实际经营情况，计划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增加资金收益，为公司及股东谋取较好的投资回报。

（二）资金来源

本次公司拟进行现金管理的全部资金来源为公司暂时闲置自有资金，不影响公司正常经营。

（三）额度及期限

公司计划使用最高不超过人民币6亿元（含本数）的暂时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使用期限不超过12个月，自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之内有效。在前述额度及期限范围内，公司可以循环滚动使用。

（四）投资产品品种

公司将按照相关规定严格控制风险，对自有资金拟购买的现金管理产品进行严格评估，拟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现金管理产品，购买渠道包括但不限于商业银行、证券公司等金融机构。

（五）实施方式

授权公司总经理在上述额度及决议有效期内行使投资决策权、签署相关文件等事宜，包括但不限于：选择合格的专业金融机构、明确现金管理金额、期间、选择产品/业务品种、签署合同及协议等。

（六）信息披露

公司将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二、投资风险及风险控制措施

（一）投资风险

本次现金管理拟投资产品将经过严格的评估，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的影响较大，公司将根据经济形势以及金融市场的变化适时适量的介入，但不排除该项投资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

（二）风险控制措施

1、公司将严格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办理相关现金管理业务。

2、公司将及时分析和跟踪现金管理产品投向、项目进展情况，一旦发现或判断有不利因素，必须及时采取相应的保全措施，控制投资风险。

3、建立台账管理，对资金运用情况建立健全完整的会计账目，做好资金使用的账务核算工作。

4、公司财务部门将实时分析和跟踪投资产品情况，如评估发现存在可能影响资金安全等的风险因素，将及时采取相应措施，控制投资风险。

5、独立董事、审计委员会有权对资金使用情况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三、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本次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是在确保公司日常经营所需资金的前提下进行，有助于提高资金利用效率，不会影响公司主营业务的正常发展，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情形。公司自有资金进行适度、适时的现金管理，有利于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增加公司现金资产收益，为公司及股东获取更多回报。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6 年 4 月 29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官方网站披露的《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

邦彦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5 月 29 日

听取报告：

2025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请听取《邦彦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情况报告》，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6 年 4 月 29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官方网站披露的《2025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高级管理人员 2025 年度薪酬及 2026 年度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请听取《高级管理人员 2025 年度薪酬及 2026 年度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

一、2025 年度高级管理人员薪酬

| 序号 | 姓名 | 职务 | 2025 年 总薪酬 (万元) | 备注 |
|----|-----|----------------|-----------------------|-----------------|
| 1 | 祝国胜 | 董事长、总经理、核心技术人员 | 132.39 | 现任 |
| 2 | 祝国强 | 董事、副总经理 | 105.47 | 2025 年 12 月退休离任 |
| 3 | 胡霞 | 董事、副总经理 | 87.76 | 现任 |
| 4 | 邹家瑞 | 董事会秘书、财务总监 | 68.16 | 现任 |
| 5 | 晏元贵 | 副总经理、核心技术人员 | 107.85 | 现任 |
| 6 | 蒋友华 | 副总经理 | 40.20 | 2025 年 5 月换届选聘 |
| 7 | 曾崇 | 核心技术人员、副总经理 | 78.29 | 现任 |

二、2026 年度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

本议案适用对象：高级管理人员

(二) 本议案适用期限 2026 年 1 月 1 日至 2026 年 12 月 31 日

(三) 薪酬标准

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由基本薪酬、绩效薪酬和中长期激励收入等组成，其中绩效薪酬占比原则上不少于基本薪酬与绩效薪酬总额的 50%。基本薪酬是年度经营的基本报酬，根据岗位职责、岗位胜任度、市场薪酬行业水平及其他参考因素确定，绩效薪酬是年度经营效益的体现，与高级管理人员的年度工作业绩及贡献挂钩。

(四) 其他规定

- 1、上述薪酬所涉及的个人所得税统一由公司代扣代缴。
- 2、高级管理人员因履行职务而发生的合理费用均由公司据实报销。
- 3、此次薪酬方案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实施，在后续薪酬方案经董事会批准前可参照本年度薪酬方案执行。